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10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及獎勵要點（2.0 版）

二、目的：

- （一）論述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之意旨和重要內涵，另廣為宣導欲申請 110 年度參選學校之資格條件及評審內容和方式。
- （二）藉由本次研討會之對話與分享所獲致之集體智慧，提供教育相關單位作為政策執行與學校經營之參考。
- （三）透過 110 年標竿學校分享教育 111（一校一特色、一生一專長、一個都不少）經營理念與實務，協助臺北市各級學校瞭解教育 111 之經營策略，進而積極參與標竿學校之評選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0 年 7 月 9 日（五）下午 2 時 00 分至 4 時 40 分（20 分鐘前開放入會簽到）

五、辦理地點：視訊會議（Cisco Webex 視訊軟體）

六、參與人員：臺北市行政轄區內之國立及本市公私立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、高級中等學校及特殊學校之學校代表。

七、實施方式：本研習採 CiscoWebex 視訊軟體線上進行，內容涵括專題演講、經驗分享、實務交流等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7 月 2 日（五）止

九、報名方式：

- （一）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請轉知貴校參與研習人員，於報名截止日前，逕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報名，並經學校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貴校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- （二）本中心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，遴選已完成薦派之教師，並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，通知會議連結等訊息，並同步公告於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評選網最新消息(<https://e111.tiec.tp.edu.tw/index/NwsLst.aspx>)。是日請各研習員以會議連結或會議編號、密碼加入會議。

十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

十一、研討會流程表：請參閱次頁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為維護研習品質及參加研習教師權益，請學校務必依照報名程序完成薦派。
- （二）配合本府 e 化政策，本研習採台北通 APP 簽到，請各研習員於研習前下載【台北通 TaipeiPASS】APP，並註冊會員開通帳號，俾利開啟 APP 掃描 QRcode，以完成電子簽到。如對 APP 使用有疑義請參閱台北通 Taipei PASS Q&A 內容 (<https://id.taipei/tpcd/about/faq>)，或洽資訊局服務專線：02-27208889 分機 8585。
- （三）有關 Webex 視訊軟體簡易使用手冊及視訊會議前注意事項，請參閱附件。

十三、聯絡資訊：

承辦人：謝婷婷助理研究員

電話：2861-6942 轉 233；電子信箱：sietingting@mail.taipei.gov.tw

十四、經費：由本中心相關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110 年度臺北教育 111 標竿學校經營成果研討會流程表

日期	時間	內容	講座	地點
7 月 9 日 (週五)	13:40~14:00	線上簽到		視訊會議 (Cisco Webex 軟體)
	14:00~15:30	110 年度教育 111 標竿 學校評選內涵及重點說明	吳明清教授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	
	15:30~15:40	小憩片刻		
	15:40~16:30	標竿學校經營成果分享 與實務研討	指導教授： 吳明清教授 劉春榮教授 鄭崇趁教授 分享學校： 臺北市民生國小 臺北市仁愛國中 臺北市士林高商	
	16:30~16:40	110 年度教育 111 標竿 學校評選作業說明	教師研習中心 謝婷婷助理研究員	